

党建动态

山西:2026年省级体育类社会组织党建工作推进会召开

■ 本报记者 皮磊

记者从山西省体育局官网获悉,4月24日,2026年省级体育类社会组织党建工作推进会在太原召开。会议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全面落实现代化建设,总结2025年全省体育类社会组织党建工作成效,深刻剖析当前发展短板与突出问题,安排2026年重点任务。山西省体育局党组成员、副局长、省级体育类社会组织行业党委书记杜荣出席会议并讲话。

会议指出,过去一年,山西省体育社会组织牢牢把握“党建领航、体育惠民”工作理念,持续强化政治建设、夯实组织根基,纵深推进体育领域风腐问题专项整治,不断完善内部治理体系。坚持党建与业务深度融合,在群众赛事打造、全运备战攻坚、全民健身推广、体育志愿服务、公益事业践行等方面成效显著,基层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充分发挥,各项工作交出合格答卷。

会议指出,当前部分协会存在党建业务融合不深、规范化建设薄弱、党建指导员作用发挥不足、公共服务供给不均等短板弱项。会议强调,2026年是“十五五”开局之年、国家体育总局“深化治理年”,也是第十七届省运



会、全国全民健身大赛举办之年。全省体育类社会组织要切实提高政治站位,牢牢把握社会组织党建工作政治属性与公益属性。聚焦政治引领、基层基础、正风肃纪、融合赋能四大方向,持续强化理论武装,抓实支部标准化建设,深化风腐常态整治,完善长效监管机制。深耕“党建+赛事提质、党建+全民健身、党建+体育惠民”融合模式,压紧压实责任,锤炼务实作风,推动党建工作与体育事业同频共振、互促共进,全面激活体育社会组织发展活力。

会后,山西省委社会工作部二处一级调研员郭文围绕社会组织最新政策要求、正确政绩观践

行落实、体育类社会组织党建重点任务、党支部规范化建设、重大事项决策机制等内容进行专题政策解读与辅导授课。课程结合全省社会组织党建工作新形势、新规定、新要求,紧贴体育行业实际,逐条梳理制度规范、拆解工作要点、解读实操流程,针对性解答协会日常党建、内部治理、风险防控中的共性问题,内容详实,指导性强,有效帮助参会人员精准把握政策内涵、明晰工作标准,提升党务履职能力,为后续各项工作规范落地提供了有力指导。

行业党委委员,省级各体育类社会组织党支部书记、党建指导员及相关业务骨干参加会议。

山东省德州市社会组织综合党委召开所属社会组织党建工作指导员述职会议

为进一步强化社会组织党建工作指导员履职担当,提升社会组织党建工作水平,德州市社会组织综合党委日前召开党建工作指导员述职会议,全面听取党建工作指导员履职情况汇报,部署社会组织党建重点工作。

会议指出,党建工作指导员始终坚守初心、履职尽责,扎根社会组织一线开展精准指导,聚焦政治引领、组织覆盖、队伍建设、作用发挥、规范运行等重点任务,有力推动社会组织党建工作入章率保持100%;持续深化“六同步”工作机制,扎实推进“红社益德”品牌建设,积极引导社会组织深度参与“百

社帮百村”专项行动、社会基层治理、就业帮扶等重点工作,实现了党建指导与组织发展同频共振、互促共进,为社会组织党建工作提供了有力支撑。

会议强调,2026年是“十五五”规划开局之年,也是全市社会组织规范化建设“能力提升年”,做好社会组织党建工作意义重大。下一步,德州市社会组织综合党委将以提升党建指导工作质效为主线,重点抓好五方面工作:一是持续筑牢政治引领,把党的领导贯穿社会组织发展全过程;二是不断夯实组织基础,攻坚“两个覆盖”质量提升,

推动党组织建设提质增效;三是深化党建与业务融合赋能,引导社会组织更好发挥服务社会、服务群众的作用;四是锻造政治强、业务精、作风实的党建指导队伍;五是健全完善长效机制,推动党建指导工作落地见效。

会议要求,党建工作指导员要强化责任担当,提升履职能力,坚持问题导向、凝聚工作合力,以更高标准、更实举措抓实各项工作,推动全市社会组织党建工作再上新台阶,为服务全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贡献力量。

(转自德州市民政局官网)

安徽省池州市2025年度社会组织党组织书记抓党建述职评议会议召开

4月24日,池州市2025年度社会组织党组织书记抓党建述职评议会议召开。会议由池州市民政局四级调研员、社会组织管理局局长包明胜主持。池州市民政局党组成员、副局长、社会组织综合党委书记胡蕾作点评讲话。党建指导员、综合党委班子成员及各社会组织党组织书记共50余人参加会议。

会上,池州市民间文艺家协会党支部、市阳光康复中心党支部、池州曙光救援队党支部、市建筑业协会党支部、市高端装备制造产业党支部等五家党组织书记现场口头述职,其余党支部提交书面述职材料,认真

汇报党建成效,查摆问题不足、明确整改方向。

胡蕾在点评中充分肯定2025年全市社会组织党建工作成效。过去一年,池州市社会组织综合党委持续强化政治引领,“两个覆盖”提质增效,党建与公益服务、行业发展深度融合,示范创建与品牌培育亮点纷呈,为社会组织高质量发展提供了坚强保障。胡蕾同时指出,部分党组织仍存在重业务轻党建、组织生活不规范等问题,要求各支部正视短板、全面整改。

会议对2026年社会组织党建工作作出部署:一要强化政治引领,筑牢思想根基;二要夯实组织基础,规范组

织生活,建强党务队伍,提升“两个覆盖”质量;三要深化融合赋能,做强“党建+公益”品牌,推动党建与业务同频共振;四要压实主体责任,落实书记第一责任人职责,从严从实抓好党建;五要服务中心大局,引导社会组织在基层治理、民生服务、产业发展中主动作为。

下一步,池州市社会组织综合党委将以此次述职评议为契机,狠抓问题整改与工作落实,持续提升社会组织党建工作水平,以高质量党建引领社会组织高质量发展,为池州现代化建设贡献力量。

(转自池州市民政局官网)

经验做法

广东清远这一探索 让社会组织党建“有径可走”

“指导站通过建设一站式共享阵地,深化联动共建,开展调研座谈,开展“党建暖新”“雁归计划”活动等方式,带动党建质效整体提升,打通政策落地“最后一公里”。

春风拂过清远桃竹居智养源项目点,70多名党员群众在错落有致的街巷间穿行,瑶医馆里医师们正为患者把脉问诊,乡村大舞台前即兴歌舞引来阵阵欢笑……这不是一次普通的春游,而是清远市社会组织党建工作指导站为庆祝“三八”妇女节举办的一场特别活动。

“只是出来走走,没想到还能得到这么专业的健康指导,这个节日过得特别有意义。”一位群众感慨道。

这一幕,是清远探索社会组织党建的生动缩影。

破题: 从“三无困境”到“有径可走”

2025年10月,清远市首个市级社会组织党建工作指导站在桃竹居智养源项目点正式启用,截至目前累计开展各类活动20场,服务党员群众超1800人次。

此前,新成立的社会组织党支部普遍面临“起步难、规范难、活动难”困境,而“无场地、无经验、无抓手”的“三无”难题一度成为基层党建工作的堵点。



广东清远桃竹居智养源项目点乡村大舞台

针对这一痛点,指导站创新提出“党建+公益+孵化”三维耦合工作模式,即以党建为魂,牢牢把握政治引领方向;以公益为本,让党建工作更有温度、更接地气;以孵化为桥,帮新建党支部迈过起步那道坎。三者相互支撑、彼此赋能,形成了“党建引领方向、公益反哺社会、孵化培育组织”的良性循环,让社会组织党建工作从“无迹可循”变为“有径可走”。

赋能: 五大功能构筑全链服务

有了模式,如何落地?指导站在运行机制上同样下了功夫——运营主体专业化、资源配置共享化、服务供给精准化的“三化”机制,让党建工作不再“悬浮”。

据了解,指导站由专业社工机构担任主要运营。“社工机构长期扎根社区、链接资源,他们的专业积淀能让党建工作更接地气、更有温度。”一位驻站工作人员介绍。指导站打破传统党建阵地“自建自用”的壁垒,推动阵地资源从“内部循环”转向“开放共享”,坚持需求导向,通过全覆盖

调研精准推送政策与指导服务。

在此基础上,指导站立足“支持、带领、协助、服务、助力”五大定位,构建全链条党建服务体系。指导站通过建设一站式共享阵地,深化联动共建,开展调研座谈,开展“党建暖新”“雁归计划”活动等方式,带动党建质效整体提升,打通政策落地“最后一公里”,精准传递组织关怀,推动融入“百千万工程”,为社会组织高质量发展注入红色动能。

“五大功能环环相扣,从阵地保障到能力提升,从政策落地到价值输出,形成了一个完整的服务闭环。”清远市委社会工作部相关负责人介绍。

深耕: 让红色力量融入发展血脉

指导站不仅是阵地,更是“引擎”。不久前,由指导站牵头组成的调研组专程前往清远市君悦社会服务中心、广东省蓝态幸福文化公益基金会、广东南华工商职业学院等地“取经”。

调研组重点了解了“一老一小”民生服务领域的党建引领公益经验以及传统文化与党建、公益结合的成熟做法。“中国优秀传统文化是公益服务的深层滋养。”清远市委社会工作部相关负责人说,“下一步,我们将把传统文化融入指导站培训体系,探索‘党建+非遗+康养’公益新模式,打造特色康养公益项目。”

走进桃竹居智养源项目点,这里不仅有中医馆、瑶医馆、药膳山房等功能区,为游客提供文化体验,更成为周边党组织的共享活动阵地。项目点通过引入客源流量,助力运营方实现“小生意”的可持续运营,同时嵌入公益义诊、文体活动,践行“大公益”的工作效用。

下一步,指导站将继续发挥“新枢纽”“红色引擎”“孵化器”“加油站”“前哨站”的作用,推动党建工作从“组织覆盖”向“功能提升”深化,着力构建“资源共享、责任共担、发展共赢、服务社群”的红色生态圈,以高质量党建引领社会组织高质量发展。

(转自清远市委社会工作部)

甘肃兰州新区: 党建引领强根基 社会组织赋能新区治理提质增效

兰州新区社会组织党委紧紧围绕党建引领社会组织发展工作要求,以强组织、严管理、优服务为抓手,持续深化党建与社会组织业务深度融合,充分发挥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推动社会组织在服务群众、基层治理中彰显担当作为,为新区高质量发展筑牢党建根基。

筑牢组织堡垒,实现党建全覆盖。新区社会组织党委不断优化党组织设置,采取“单独建、联合建、挂靠建”方式,建立社会组织党支部15个、联合党支部21个,兼合党支部5个,对暂不具备组建条件的社会组织,选派党建工作指导员,确保党的工作无盲区、无死角。严格落实“五个同步”党建工作机制,将党建工作融入社会组织登

记、年检、换届等各环节,推动社会组织管理层与党组织班子交叉任职,把党建要求写入社会组织章程,切实把党的领导贯穿社会组织发展全过程,为规范发展提供坚强组织保障。

强化规范管理,提升发展硬实力。健全完善社会组织监管制度体系,先后制定出台重大事项报告、内部治理、信用分级分类监管等制度办法,规范行业协会商会负责人任职管理,构建起全方位监管格局。每年开展社会组织党建、财务、内部治理专题培训,不断提升社会组织专业化、规范化运营水平,引导各类社会组织依规定有序参与社会服务,切实扛起社会责任。

践行初心使命,服务群众显担

当。坚持以党建为引领,构建“党建+社工+志愿者”联动服务模式,聚焦困境儿童、残疾人、老年人等群体精准发力、暖心帮扶。持续深化儿童关爱和助残服务,牵头设立6个社区慈善“微基金”,广泛汇聚社会爱心资源;深入推进“精康融合”行动,为185名重点服务对象定制个性化康复方案,累计提供专业康复服务5500余人次。实施“爸妈食堂”“一对一助学”“黄扶手守”“忘”行动等20余个公益项目,全方位覆盖困难群众急难愁盼,累计惠及群众16万余人次,以务实举措传递党组织温暖,不断提升困难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

(转自兰州新区民政司法和社会保障局)

(上接 01版)

一是未提供有效的公开募捐资格证书或者募捐方案备案证明的;二是受到责令停止募捐活动、责令限期停止活动、吊销公开募捐资格证书或者登记证书行政处罚的;三是其他依法不应当提供服务的情形。

《办法》还强调,平台应当将数据与全国慈善信息公开平台共享。平台应当于每年6月30日前向国务院民政部门报送上一年度工作报告,应当每半年向社会公开一次其提供互联网公开募捐服务的情况。

明确平台准入、变更和退出程序

《办法》第六条明确,国务院民政部门根据工作安排,发布遴选互联网公开募捐服务平台的公告。国务院民政部门组建评审委员会,确定拟指定的互联网公开募捐服务平台名单,并向社会公示。公示期满后,国务院民政部门确定并向社会公布指定的互联网公开募捐服务平台名单。

那么,申请成为平台需要什么样的基本条件呢?《办法》从运

营主体和服务能力两方面设置了平台的准入门槛,从资金水平、资质证明、内部治理、业务功能、信息安全、规则制度等方面对平台提出了具体要求。

《办法》规定,运营主体为公司的,申请时已经实缴的注册资本不低于2000万元。

《办法》强调,平台只提供互联网公开募捐服务,有功能完备的业务系统,具备提供公开募捐信息发布、查询及管理,捐赠支付办理、捐赠财产使用情况的发布、查询、管理等服务能力,具备查验通过其发布的募捐等信息真实性的能力。

《办法》要求,要支持电脑端、移动端等多场景使用要求,满足不同使用场景下的操作要求。

明确监管责任, 民政主导、多部门协同

《办法》构建了“民政主导、多部门协同”的监管体系,明确了各级各部门在平台监管中的职责。

《办法》规定,省级以上人民政府民政部门依法对互联网公开募捐服务平台及其运营主体实施

监督管理。

对涉嫌违反《办法》规定的,省级以上人民政府民政部门按照法定职责可采取的措施包括:一、对互联网公开募捐服务平台及其运营主体进行现场检查;二、要求互联网公开募捐服务平台的运营主体作出说明,查阅、复制有关资料;三、对有关负责人进行约谈,要求其说明情况、提出改进措施;四、向与互联网公开募捐服务平台业务活动有关的单位和个人调查与监督管理有关的情况;五、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措施。

对违反《办法》规定的,省级以上人民政府民政部门按照法定职责采取措施,电信、网信等有关主管部门依据职责进行处理;对逾期不改正或存在严重问题的平台,由国务院民政部门取消指定并公告。

此外,未经指定的互联网信息服务提供者擅自提供互联网公开募捐服务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民政部门责令限期改正;逾期不改正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民政部门会同网信、工业和信息化部门依法进行处理。